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0457臺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10號6樓

承辦人：詹欣怡

電話：02-25626552轉14

傳真：02-25626559

電子信箱：edu_pe.4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5309971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頒獎典禮實施計畫、各類別得獎名單及團體獎得獎名單各1份

(45080342_11530997121_1_ATTACH1.odt、45080342_11530997121_1_ATTACH2.pdf、45080342_11530997121_1_ATTACH3.pdf、45080342_11530997121_1_ATTACH4.pdf、45080342_11530997121_1_ATTACH5.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第27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頒獎典禮暨成果分享」實施計畫1份，請各校轉知獲獎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第27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頒獎典禮暨成果分享實施計畫辦理。

二、旨揭活動報名訊息如下：

(一)辦理地點：青年局6樓國際會議廳。

(二)辦理時間：115年10月21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4時。

1、各學層頒獎暨成果發表時間：

(1)中學組：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2)國小組：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



清江國小 1150914



SKAA1153007501

(3) 幼兒園組：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

- 2、典禮中將頒發個別作品特優、優選獎狀及學校團體獎狀，報名方式請參閱實施計畫各學層連結表單進行報名。
- 3、個別作品獲獎教師（含跨校投稿者）本局核予公假課務派代出席。
- 4、學校團體獎部分，本局核予校長公假出席與會，其他代表學校出席者本局亦核予公假，惟出席時須以不影響課務為原則。
- 5、頒獎典禮如無法派代表出席領獎，請先致電各學層聯絡人，並依各學層規定領取：

(1) 幼兒園組：南海實驗幼兒園周慧茹組長，聯絡電話：23022984轉17。

(2) 國小組：河堤國小教務處專案教師陳依新老師，聯絡電話：23677144轉818。

(3) 中學組：南港高工教務處葉子源主任，聯絡電話：278254325轉1101。

三、本案各學層獲獎名單已公布於行動研究網站（網址：

<https://eiar.tp.edu.tw/>），請各校轉知參與人員分別報名；倘貴校獲獎教職員115學年度如已轉任國小或外縣市國小任職，則請協助將本文及附件計畫函轉其現職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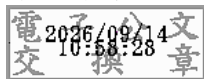
四、欲參與成果分享研習者，請逕上臺北市在職研習網報名，核予公假出席。

五、另本案頒獎活動辦理後一周內，各學層將個別作品佳作與入選獲獎獎狀及參加證書，放置市府東北區地下二樓「臺

北市政府教育局公文交換中心」，如有疑問可電洽各學層
承辦學校。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華東臺商子女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